

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由于近几年来公司发展一直呈现下降趋势，公司连续亏损已无法继续承担挂牌综合成本。为了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欧安电气，证券代码：831125）自 2018 年 4 月 2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时间不晚于 2018 年 7 月 2 日。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公司已于2018年4月13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初步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关于收到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的《受理通知书》（文件编号：180474）。

公司正在处理终止挂牌的后续事项，存在无法于2018年4月24日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持续关注，并注意以下事项：

一、若公司无法在2018年6月30日前取得股转公司出具的同意终止挂牌的函且无法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将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公司正在积极配合股转公司的要求，完成终止挂牌工作，目前终止挂牌资料正在股转公司审查中。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0日